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

護理系示範教室使用規範

公告日期：110 年 09 月 11 日

- 一、進入示範教室所有空間須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，無論上課、技術練習或開會皆禁止飲食。
- 二、使用示範教室空間者，需落實實聯制、保持社交安全距離。
- 三、示範教室所有空間、床位皆配置酒精，使用完畢須自行清消環境。
 1. S301、S401、S402、S404、S406、S407 各配置一瓶。
 2. S405-16 間、S408-20 床，每間(床)各配置一瓶。
- 四、使用示範教室器具、教材者，須自行消毒所用之物品。
 1. 非耗材者，請使用完畢後，落實消毒。
 2. 耗材者，使用完畢後，請立即丟棄。
- 五、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指引，室內人數上限為 80 人，並保持社交距離 2.25 平方米/人，各空間使用規範如下：
 1. S301、S401、S402、S404、S406、S407 等專業教室及討論室，需採梅花座且固定座位。
 2. S401、S402 專業教室人數總上限為 30 人
 3. S301、S404 會議討論室總人數上限為 10 人，且須保持通風。
 4. S406、S407 會議討論室總人數上限為 15 人，且須保持通風。
 5. S405-16 模擬病房一間上限為 5 人；S408-20 床，每床位使用上限為 4 人。
- 六、依指揮中心公告之疫情發展狀況，滾動修正本使用規範。